证书号第4803222号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：一种犬瘟热病毒纳米抗体及其应用

发明人：张广华;刘云;陆阳;区文彩;阮月敏

专利号：ZL 2021 1 0634593.7

专利申请日：2021年06月08日

专利权人：西宝生物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201204 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毕升路299弄11号502室

授权公告日：2021年11月19日　　授权公告号：CN 113087792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局长
申长雨

国家知识产权局
2021年11月19日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 书 号 第 4803222 号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
印 花 税
代扣专用章
国家知识产权局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8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:

申请人:

西宝生物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发明人:

张广华; 刘云; 陆阳; 区文彩; 阮月敏